

综合数据库管理平台项目招标公告

福建中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综合数据库管理平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现邀请供应商参加投标。

1.项目编号：FJZ[2023]招字第063号。

2.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

3.招标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及招标文件第五章。

4.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进口产品：不适用于本采购包。

节能产品：不适用于本采购包。

环境标志产品：不适用于本采购包。

信息安全产品：不适用于本采购包。

5.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5.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5.2特定条件：

采购包1：无

5.3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投标文件中应提交的“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6.报名

6.1报名期限：2023年12月22日至2023年12月29日（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下同）。

6.2报名期限内，供应商应在福建中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报名，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7.招标文件的获取

7.1招标文件提供期限：2023年12月22日至2023年12月29日（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下同）。

7.2获取地点及方式：到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9号国泰大厦五层福建中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处报名获取；或汇入相应的金额到本投标邀请提供的账户上，并将汇款底单复印件及所需获取的项目编号、公司名

称、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电子邮箱和公司地址标注后发送至本公司邮箱：fjzzjtg@163.com。

7.3、招标文件售价：100元。

8.投标截止

8.1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1月12日上午09:00，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8.2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纸质投标文件送达招标文件第一章第9条载明的地点，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9.开标时间及地点：2024年1月12日上午09:00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9号国泰大厦五层。

10.公告期限

10.1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发布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

11.采购人：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永丰杜坞43号大数据科技园D6栋

联系方法：陈良洁 0591-83706331

12.代理机构：福建中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9号国泰大厦五层

联系方法：林键、东海霞 0591-62623605

附1：账户信息

购买标书、投标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福建中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东街口支行
银行账号：5919 0583 3810 101
特别提示
1、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招标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

